

2020 年湖北、江西、西藏、重庆四省（区、市）供电企业主动公开信息情况年报

按照《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国能监管〔2014〕149 号，下称《办法》）要求，华中能源监管局组织开展了国网湖北、江西、西藏、重庆四省（区、市）电力公司和重庆三峡水利供电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主动公开信息情况的统计和评价工作，形成本年报。

一、主动公开信息总体情况

2020 年，各有关供电企业认真贯彻落实《办法》要求，持续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通过企业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供电营业网点、移动客户端等渠道公开发布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停限电有关信息等，积极保障用户明白用电。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公开发布供电服务信息共计 10.26 万条次，其中公司门户网站、95598 智能互动网站发布信息 7.28 万条次，微信、微博发布信息 7173 条次，各级地方报刊、电视媒体发布 2.26 万条次。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公开发布供电服务信息共计 20.82 万条次，其中各单位门户网站、95598 智能互动网站发布信息 2.43 万条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98 万条次，新浪微博发布信息 1.14 万条次；网上国网 APP 发布信息 6.62 万

条次；各级地方报刊、电视媒体发布信息 3.65 万条次。

国网西藏电力公司公开发布供电服务信息共计 3304 条次，其中公司门户网站、95598 智能互动网站发布 1437 条次，微信、微博发布信息 1663 条次，各级媒体发布信息 204 条次。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公开发布供电服务信息共计 82.25 万条次，其中公司门户网站、95598 智能互动网站发布信息 3.47 万条次，网上国网 APP 发布信息 80.46 万条次，微信、微博以及各级地方报刊、电视媒体发布信息 1.32 万条次。

重庆三峡水利供电有限公司公开发布供电服务信息共计 63.19 万条次，其中短信发布信息 3.03 万条次，微信发布信息 60 万条次，公司门户网站、三峡水利 APP 发布信息 821 条次，地方报刊发布信息 744 条次。

二、通过企业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办法》第六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基本情况	1	1
《办法》第六条第（二）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	3	3
《办法》第六条第（三）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	3	3
《办法》第六条第（四）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供电质量和“两率”情况	4	

《办法》第六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计划检修停限电情况	22468	
临时检修停限电情况	6786	
其他停限电情况	41678	
《办法》第六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所执行的法律法规	7	0
供电企业制定的涉及用户利益的有关管理制度和技术标准	1	1
《办法》第六条第（七）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承诺以及投诉电话	2	2
《办法》第六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用户受电工程相关信息	1	
《办法》第六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其他需要主动公开的信息	0	

单位：条次

（二）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办法》第六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基本情况	25	25
《办法》第六条第（二）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	48	48
《办法》第六条第（三）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	24	24
《办法》第六条第（四）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供电质量和“两率”情况	48	
《办法》第六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计划检修停限电情况	10438	
临时检修停限电情况	5348	

其他停限电情况	7547	
《办法》第六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所执行的法律法规	60	24
供电企业制定的涉及用户利益的有关管理制度和技	36	24
《办法》第六条第（七）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承诺以及投诉电话	48	36
《办法》第六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用户受电工程相关信息	244	
《办法》第六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其他主动公开的信息	729	

单位：条次

（三）国网西藏电力公司

《办法》第六条（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基本情况	8	8
《办法》第六条（二）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	0	0
《办法》第六条（三）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	0	0
《办法》第六条（四）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质量和“两率”情况	0	0
《办法》第六条（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计划检修停限电情况	0	0
临时检修停限电情况	0	0
其他停限电情况	0	0
《办法》第六条（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制定的涉及用户利益的有关管理制度和 技术标准	0	0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所执行的法律法规	0	0
《办法》第六条（七）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承诺以及投诉电话	1	1
《办法》第六条（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用户受电工程相关信息	0	0
《办法》第六条（九）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其他主动需要公开的信息	36	0

单位：条次

（四）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办法》第六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基本情况	3	2
《办法》第六条第（二）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	2	2
《办法》第六条第（三）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	3	3
《办法》第六条第（四）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供电质量和“两率”情况	14	
《办法》第六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计划检修停限电情况	17747	
临时检修停限电情况	4940	
其他停限电情况	2025	
《办法》第六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所执行的法律法规	7	0
供电企业制定的涉及用户利益的有关管理制度和技术标准	2	2
《办法》第六条第（七）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承诺以及投诉电话	4	4
《办法》第六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用户受电工程相关信息	2
《办法》第六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其他需要主动公开的信息	2

单位：条次

(五) 重庆三峡水利供电有限公司

《办法》第六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基本情况	5	0
《办法》第六条第(二)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	7	5
《办法》第六条第(三)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	3	2
《办法》第六条第(四)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供电质量和“两率”情况	0	
《办法》第六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计划检修停限电情况	24	
临时检修停限电情况	0	
其他停限电情况	0	
《办法》第六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所执行的法律法规	3	2
供电企业制定的涉及用户利益的有关管理制度和技术标准	3	2
《办法》第六条第(七)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本年度更新数量
供电企业供电服务承诺以及投诉电话	2	0
《办法》第六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用户受电工程相关信息	4	
《办法》第六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本年度公开数量	
其他需要主动公开的信息	0	

单位：条次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企业供电质量及“两率”信息发布不及时，信

息公开的规范性和及时性还有待提高；二是部分企业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量偏少，个别企业信息公开年报未按规定在其门户网站上进行发布；三是用电报装信息公开透明度还有待增强，特别是配电网接入能力和容量受限情况发布渠道和形式还需进一步拓展深化。

2021年，华中能源监管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办法》要求，持续加大对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管力度，督促各有关供电企业遵循真实准确、规范及时、便民利民的原则，进一步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切实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推动信息公开从“粗放公开”向“精细公开”转变，充分发挥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作用，切实保障广大电力用户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局

2021年3月31日